委 托 协 议 书

报告编号： 流水号：

|  |  |  |
| --- | --- | --- |
| 委托单位填写 | 委托单位 |  |
| 委托单位地址 |  |
| 采样地址 |  |
| 采样日期：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样品类别 | □水和废水 □空气和废气 □土壤和固废 □噪声和振动 □公共用品用具 □集中空调系统 □其他 |
| 检测类别 | □环评 □验收 □国控 □送样 □企业委托协议 □其他 |
| **以下请仔细确认后填写：** |
| **序号** | **样品类别** | **检验项目** | **执行标准** | **数量** | **排气高度**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否同意使用非标准方法 | 1.是2.否 | 是否同意分包 | 1.是2.否 | 是否需要加急 | 1.是2.否 | 取报告方式 | 1.自取2.邮寄 | 需检测报告份数 |  份 |
| 1. 我方已认真核实以上内容，正确无误。我方保证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信息和实物的真实性负责，并提供必要合作。
2. 如果样品量不足则不保留备检样品、不复检。
3. 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将在异议期限（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

**委托单位盖章（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本公司填写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实物和技术资料保密。
2. 请委托单位于检测报告出具时限后一个月内凭本委托协议领取检测报告，否则本公司不予保留。
3. 对于送检样品，超过异议期限的（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不予保存。

 **受理人（签字）：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
|  | 采样及检测费用（元） |  | 商定完成日期 |  |
| **其他** |  |
| 注：1、本委托协议一式四联。第一联交本公司财务；第二联随样品；第三联交本公司业务部留存备查；第四联交委托单位 作为取报告凭证。2、本委托协议填写应完整、清晰，不需申明的项目请填写“无”。公司名称：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话：0551-65147355 4008310035公司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1666号7幢 传真：0551-65146977 |